

# 就是愛優格 獲教部創業金 6青年創獨家發酵機

【記者吳佩旻／台北報導】6名來自元智大學、台科大、台大的男生，因為喜歡吃優格決定一起創業。嘗遍優格的他們，接觸到克弗爾菌製成的優格後，被它的風味深深吸引，結合生技、機械工程背景，開發獨家專利技術的發酵機台，開發出乳清飲品、乳清皂等產品，未來將與台大附近商圈餐廳合作，推出相關創意料理。

該團隊獲選為教育部106年度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計畫績優創業團隊，獲得75萬補助獎金。

團隊表示，克弗爾菌源自高加索山區，受台灣克弗爾優格研究先驅台大畜產系教授林慶文啟蒙，並從他的學生陳明汝取得種源後，自行培育了5年，才有現在的成

果。

團隊開發獨家專利技術的發酵機台，以保有克弗爾多樣菌種，同時杜絕雜菌。團隊指出，雖然市場上有眾多以為克弗爾名的發酵乳製品，許多都是人工合成的菌粉，並非真正以天然菌粒進行發酵，但他們創業的理念是希望呈現產品最原初的樣貌，製作克弗爾原塊所發酵而成的優格，讓消費者吃到的

此外，團隊最近也與同樣由青年創業的「三三吾鄉」品牌合作開發乳清手工皂，由台東憨兒社福團體製作，結合自然人文與公益，接下來，將更進一步開發精華液、乳液等乳清保養品，並推出家用優格機。



學生盧冠穎（中）等人因為愛吃優格組成團隊，開啓優格事業，獲教育部補助青年創業計畫獎金。

聯合報 B3 版

圖／教育部提供

## 中醫大與NAMIC共組亞洲第一3D列印醫療產業團隊

杜蕙蓉／台北報導

中裕新藥、益安新醫材開發能量報喜，重啟國際目光，帶動產官學研國際合作案加馬力！國研院27日（周二）將與中醫大、新加坡增材製造創新中心（NAMIC）宣布，共組亞洲第一3D列印醫療產業團隊，為生醫產業的國際鏈結開創契機。

此外，工研院今（26）日也將與默克藥廠簽署「台灣-默克生技製藥產程研發暨培訓合作計畫」合作意向書，預期將帶動臺灣生技醫藥產業發展。

工研院表示，全球生技醫藥產業蓬勃發展，預估到2020年全球生技藥品市場規模可達2780億美元！為厚植國內生技醫藥能量，開創生醫產業新契機，工研院將與國際頂尖大廠默克攜手合作，提升台灣的新藥開發製程技術。

已經成為生醫業界積極布局的3D列印醫療領域，目前更已列為政府推動「五加二」生醫產業創新方案的主要項目，學研界腳步最快的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今日將與亞洲大學聯合大學宣布，雙方將合作聚焦於3D列印醫療器材、人工智慧技術發展及智慧長照與復健科技三

個面向，並以微創醫材與智慧輔具為發展目標。

3D列印為微創醫材智慧輔具之重點基底技術，希望能藉由中亞聯大3D列印中心的能量，配合政府微創醫材智慧製造計畫，推動發展中部微創醫材與智慧輔具計畫。

另外，中醫大也和國家實驗研究

院創立的「國研醫材創價聯盟」、新加坡增材製造創新中心（NAMIC），合作建立亞洲區重要合作夥伴關係。

該合作案將以臺灣3D列印醫療先進的能量，與新加坡團隊在產學研醫上一同前進，共組亞洲第一的3D列印醫療產業團隊。

# 亞太學院 8月停招

## 教部防校產移轉 首度強制信託

### 特別通知苗縣府 嚴格把關校產轉移

〔記者林曉雲、鄭名翔、張勳騰／綜合報導〕位於苗栗的私立亞太創意技術學院，怡盛集團入主兩年，卻傳出八月新學年擬「全校停招」，但學校預訂不退場，而是要盤整後，重新全面申設新系科的特例作法，引發高教工會質疑恐涉圖謀轉移校產；教育部為防止校產移轉，已要求亞太須將校產在三月月底前信託，創下強制私校校產信託首例，且已「特別通知」苗縣政府，須看到教育部核准公文，才能同意亞太校地移轉。

教育部技職司長楊玉惠昨證實，亞太技院一〇七學年擬全面停招，但她強調是停招，不是退場，學校整理現有系所後，董事會擬再申設新系科，全案尚未正式報到教育部，收到將謹慎審查。教部並已令亞太須於三月月底前提具體改善方案，辦學如未改善，教部也可強制要求停招。

苗栗縣府秘書長陳斌山指出，苗縣府收到教育部公文後，會請地政處等就亞太土地及建物移轉案件先行列管。

### 高教工會質疑校方恐圖謀退場利益

亞太技院是知名歌手蕭敬騰的母校，近年怡盛集團入主董事會，學生急速減少，也曾發生教師欠薪爭議。高教工會更質疑，校方恐在謀求退場校產轉移利益，陸續九科系停招，去年減少四百多學生，還一度傳要轉型長照中心。

亞太師生自救會昨進行對董事會的不信任投票，逾五百師生投下同意票，籲請教育部解散董事會。師生們二十九日將再北上陳情，盼重視學生受教權。

### 怡盛集團入主兩年 陸續停招9科系

亞太校方昨則表示，暫不知董事會對不信任案投票看法，也不了解董事會是否已辦理校產信託或申請停招；若未來亞太遭勒令停招，也會持續授課，盡量不影響師生權益。昨尚無法取得亞太董事會及怡盛集團說法。

依教育部資訊，亞太現有八九四名學生，一〇五年學雜費收入上億元，但負債七千五百多萬元。去年新生註冊率約六十九%；招生廣告還祭出「菁英獎學金」一百萬元等，且宣稱優異學生畢業後可保送怡盛集團企業，保證年薪四十六萬以上。

# 適法性處理就是政治處理

■包正豪

24日台大校務會議決議擱置包含「遴選無效」在內的5項有關管中閔當選校長的相關提案。媒體的解讀是：教育部「卡管」失敗。

回顧自1月12日起迄今，教育部總共8次行文要求台大對管中閔當選校長一事「釋疑」，無論台大如何回覆，教育部就是不肯依《大學法》相關規定予以核定，最後還逼著台大要召開校務會議來處理，如今校務會議決議擱置所有卡管的提案後，教育部終於說要「適法性處理」。看起來，管中閔似乎終於可以上任了。

不過這件事應該沒人會以為教育部的拖延是因為「適法性」的問題吧？就算是反對管中閔擔任

校長的人，不管是用程序正義還是實質正義的藉口，應該也沒臉說這是個純粹的法律問題，管案是徹頭徹尾的政治事件。如果今天換上其他人當選台大校長，只要顏色正確，法律也能替他轉彎，譬如陽明大學不就是個「副教授」當上校長。所以無需大腦思考就知道管案是政治問題。既然是政治問題，教育部現在說要為「適法性」處理，難道不是緩兵之計？

管中閔當選台大校長是個大意外，讓落選者的支持者憤憤不平，把「撿到」大位的管中閔視為仇寇，處心積慮要拉下他。這種「選到我贏」的作為近年來屢見不鮮，只要選舉結果不遂己意，必然宣稱制度有問題。但要翻盤，僅從校內著手是沒辦法的，而

堡壘都是從內部攻破的，當落選者及其支持者只在乎輸贏時，當然就不惜犧牲「大學自主」，也要把教育部拉進來當打手。反正大學自主這種場面話，哪裡比得上自己人當校長來得實惠呢！

之前正值內閣改組的微妙時機，和行政院長不合拍的教育部長原本準備下台了，正好可用這件事來表忠心，硬是捺住管中閔聘任案的核定。現在內閣改組結束，「笑罵從汝，好官須我為之」的當代鄧綰保住官位，而台大校務會議又已做出擱置決議，事情也差不多該落幕了。

看看教育部的說法，「慎重檢視」和「大學校長遴選辦法應該配合修正或檢討」就知道這是個鋪墊。想來教育部的解釋會是「雖然管中閔有諸多問題，但因現

行規範之不完備，無法處理，只能依法核定」，以此來裁管中閔「其實沒資格任台大校長」的賊。無論如何，這件事大概快要落幕了，剩下的是管上任後要面對那些輸不起的人的無理取鬧。

但其實我還可提供一個卡管的理由給教育部和輸不起的人。這回台大校務會議是決議「擱置」提案，而不是明白地否決卡管提案。如果不要臉的話，教育部可以請台大校務會議再行確認「校務會議決議之真意」，再來開次會，還是可以再拖管中閔個把月的。

反正，這不是適法性問題，而是個政治問題。既然是政治問題，那就沒有下限可言了。

（作者為淡江大學蘭陽校區全球政治經濟學系主任）

# 教育部歹戲別再拖棚

■吳文希

30多年前，「黨外人士」及後來的民進黨，聯合「自由派」學者在各級大學，尤其是台大的校園裡大力倡導校園民主、大學自治，李遠哲返國後也力推教授治校。但今年1月5日，經台灣大學校務會議代表推選出的「校長遴選委員會」，選舉出新任校長後，報教育部待聘至今已逾2個月，教育部延宕發聘的理由均已經遴選委員會函覆再三，並確認管中閔的參選條件及當選資格均無誤，但教育部遲不發聘，唯一的原因就是蔡政府不願意讓親國民黨或反對台獨的人士接任台大校長一職吧！

前一陣子，民進黨政府為了「卡管」幾乎啟動了所有的行政資源，呈現出的盡是偏激與狹隘的心態，以及不實、膚淺的指控，連著名的自由派學者胡佛教授都指責民進黨缺乏道德素養，其涵養比遊走國際間的台灣詐欺犯高明不了多少之重話。

教育部說要等待台大臨時校務會議的結果再決定是否發聘書，24日會議結果業已揭曉，所有卡管案都遭擱置。臨時校務會議的召開是由親民進黨的校務會議代

表所催生，其目的無非擬憑藉校務會議乃學校最高權力組織之地位，希冀通過表決，杯葛管中閔的當選資格。

其實這種圖謀基本上是不符合規定的，因為台大所訂的校長產生辦法中，明訂係遴選委員會的職責，且該辦法係依《大學法》第9條第3項規定所訂定。所幸此次台大臨時校務會議擱置了5件卡管相關動議，至少保住了教授應有的理性與良知；反之，若以校務會議的決議否定遴選委員會之結論，則無非等同否定了教授自己的人格及身分，如此雖取悅了執政的民進黨，但必定遭到社會，甚至國際的恥笑。

既然台大的校務會議已經結束，教育部就應盡速核發聘書予台大校長遴選委員會所確定的校長人選。教育部及其首長應維護教育的道德良知及真理，其執政處事立場應該是中立、公正、光明磊落的，爾後敬祈切莫再淪為政客們的工具，否則不但斯文掃地、喪失應有的高風亮節，又會被套上踐踏大學自主及自治的罪名，作踐自己、傷害國家聲譽，怎能不反躬自省？

（作者為國立台灣大學名譽教授）

中國時報  
A14  
版

# 處查籲立委申請 未申請中未申請 管中閔去年赴中

## 申請向移民署公務員比照須職行政大台兼

〔記者鍾麗華、吳柏軒／台北報導〕台大校長當選人管中閔違法赴中案持續延燒，管現為台大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院長，依規定赴中須向內政部移民署申請許可，但從去年至今未有相關紀錄，中國復旦大學去年六月發布的新聞與照片卻證實管曾赴中；另台大教授也爆料管在廈門大學的兼職證據，質疑已涉違法。

知情官員表示，依「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等規定，管在二〇一七年一月接任台大校長，此為行政職，須比照十一職等以上公務員赴中前向內政部移民署申請許可，否則可處二萬到十萬元罰鍰；「台大教職員工赴大陸地區案件審核流程」也有規範。

官員解釋，管在二〇一〇一年到二〇一六年申請赴中廿八次，包括在國發會主委卸任的一年管制期間，均經核准，但二〇一七年一月後，接任台大校長至今，卻無申請紀錄。

不過，去年六月廿七日復旦大學發布的新聞與照片，指管擔任「經濟學院國際諮詢委員會委員」，並出席六月三日召開的

經濟學院國際諮詢委員會年會暨論壇。官員說，管去年六月未申請許可赴中，明顯已違法，但是否開罰，則須先了解管的院長主管加給是否達十一職等以上，並由台大與教育部認定後提報移民署，才能處理。陸委會則表示，會找教育部了解狀況，以落實相關人流制度。

民進黨立委黃國書批評，馬政府八年一傾中，加上移民署行政懈怠，導致許多兼任行政職的國立大學教授未申請許可就赴中，這塊漏洞要儘速補起來。若管案事證明確，移民署仍推拖拉、不積極查處，未來如何規範其他國立大學？兩岸人流管理如何落實？

台大教授劉靜怡昨在臉書再爆料管在廈門大學的兼職證據，例如二〇一三年王亞南經濟研究院的全日制專業碩士招生簡章，就寫著「台灣大學管中閔教授」是受聘的「實質性兼職教授」，並列為數理經濟學系所碩博導師，質疑管時任經建會主委，有違法之嫌；且廈大二〇一五年文件顯示，客座教授和兼職教授相當，聘任須經正式程序，強烈質疑管正式兼職，絕非「從未正式聘任」可蒙混帶過，已涉違法。



去年赴中有圖為證

上圖：去年6月27日復旦大學發布的新聞與照片，指管中閔（前排，左三）出席在6月3日召開的經濟學院國際諮詢委員會年會暨論壇，但管未向移民署申請。（取自網路）

下圖：台大教授發現廈大2013年的碩士招生簡章中，把管中閔列為「實質性兼職教授」，但他時任經建會主委，疑違法。（取自臉書）

**2013年實質性兼職**

2013年 WISE 全日制專業碩士招生簡章

Professional MA Programs in Finance and Applied Statistics,  
Wang Yanan Institute for Studies in Economics (WISE), Xiamen University

廈門大學  
四、師資團隊

**實質性兼職教授 管中閔**

WISE 至今聘請了多名海外知名大學學業博士作為全職或兼職教授，聘請了普林斯頓大學、耶魯大學、南加州大學、密西根大學、台灣大學、復旦大學、國際著名經濟學家為實質性兼職教授。WISE 的師資團隊在計量經濟學、統計

### 【法界觀點】

## 保障憲法權益 大學自治與監督須互補

〔記者吳柏軒／台北報導〕台灣大學校長遴選爭議案，意外炒出台灣長期面對「大學自治」的相互矛盾，台大部分教授高舉自治大旗排斥外界監督；但法律學者指出，包含教師升等、校長遴選等訴訟，都有案例打臉學校，大學自治還須與監督互補，才能避免影響學校內部成員的憲法權益。

對於台大校務會議有關校長遴選爭議相關提案都遭擱置，台灣大學校務會議學生代表董昱文說，原本期望透過前天台大臨時校務會議，好好處理管中閔校長遴選爭議，但當天並未好好討論，一開始主席、代理校長郭大維點名社科院教授陳淳文，闡述很久的法律見解，後馬上有老師提擱置動議，因一提擱置，議案就禁止討論，所以校長遴選案中，只有其中一方的意見被充分

林明昕也分析，大學是「功能自治」，以學術自由、受教權、教師等職業考量所形成的自治，但其中成員卻因利害關係太接近，導致不同派別內鬥激烈，內部也無法像一般地方自治，對校長採取普選等，其成員獲得的權利較少，民主程度較弱，因此需要國家彌補國民主權監督，這也是大學自治與地方自治的差異所在。

賦予的國民主權。

台大法律系教授林明昕認為，「自治」應以內部民意為基礎，但須小心特別權力關係，如監獄管理犯人，外管不著，但國家不可能任監獄內部腐爛；若談大學自治，也不能太過影響個人，如大學就不能獨斷說一科不及格就退學，就是特別權力復甦，大學自治也須與國家監督機制連結，完全自治決定，也剝奪憲法第二條

政大法律系副教授林佳和認為，大學自治雖是憲法保障，理解上是保障學術工作、研究與教學自由等，但以組織分析，如台大是行政機關，就要受行政組織法規範，自治不能無限上綱，舉例過去不少大學有教師限期升等的訴訟，不少行政法院就推翻大學教評會的決議，可見不是大學自治，法院就該全盤接

# 平心靜氣論台大校長遴選爭議案

柯格鐘／台大法律學院副教授、校務會議代表

台大校長遴選爭議風波不斷，上周早上校方終於召開臨時校務會議，處理遴選過程中所引發爭議的各種提案，包括106201號校務會議成立遴選調查小組案、106205號檢討遴選規章辦法案、106209號確認遴選程序無效案、106210號遴選委員會提供資料報告案，及106211號管教授學術論文抄襲案等，全被校務會議以出席代表過半多數決方式表決擱置。在會議結束後，郭大維代理校長向現場媒體表示，擱置所有提案，表示校務會議請教育部，本諸職權依法處理遴選爭議。

**姑**不論，本次臨時會議召開本即為處理有關校長遴選爭議各種提案，卻遭臨時動議擱置，導致其他代表也無法實質有效討論內容，等同實質否決本次臨時校務會議召開正當性以外，在上述所有五個代表提案被全面擱置以後，校務會議結論是否對於各界也包括教育部在內，釋放出任何積極訊息？例如，有人認為擱置代表教育部應接受遴選結果？或者直接認定遴選程序違法，撤銷遴選結果而重為程序？以下討論幾個問題，以茲釐清。

## 事前監督過快推論

首先，教育部對大學校長遴選結果，究竟有無法定監督權限，就大學所申報遴選結果進行審查？本問

題討論關鍵在於《大學法》第9條第2項，有關國立大學校長遴選程序，新任公立大學校長，係由學校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經公開徵求程序而遴選後，由教育部或各該所屬地方政府「聘任」之，與同條第3項私立大學校長之選任，係由董事會組織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經董事會圈選後，報請教育部「核准聘任」之，究竟是否作同樣「核准」聘任的理解，也就是說，教育部究竟「有無」核准或不准的權限。

昨天在校務會議現場，其實也有政治系陳淳文代表提到，教育部應對公立大學校長遴選享有適法監督權，只是教育部已在遴選委員會中派代表而進行「事前監督」，從而必須被動接受遴選結果。從大學本即作為保障教師

學術自由之制度，大學自治目的應在保障大學教師在教學與研究上的學術自由，與大學教師同時擔任校長院長或其他行政職務，並非同為一事，即可知陳教授認為教育部對於國立大學校長遴選享有法定監督權，此一看法應屬可採外，陳教授同時卻認為教育部既已派代表參與遴選，就已行使過事前監督，無法如私立大學進行事後監督者，顯然是過快的推論，蓋此種說法完全忽略遴選為委員投票的合意過程，根本談不上進行所謂的適法性監督。

## 教部無法實質審查

換言之，教育部無論是對國立或私立大學校長選任，在對於人選適當性監督上，例如對校長人選個人政黨傾向或與業界關係密切性，進而決定是否給予核准校長容或有爭議外，對於選任校長過程之適法性監督的法定權限，不因對象是公立或私立大學而受到影響，教育部應享有對於大學校長選任進行事後至少是適法性監督的法定權限無疑。

以教育部對大學校長之選任享有至少是適法性監督為前提，基於對遴選委員會應獨立運作結果的尊重，教育部其實無法就被申報為遴選結果之人選是否適任校長進行實質審查，所能審

查者因此也僅及於例如對遴選委員會之組織或對遴選程序中是否存在重大的程序瑕疵，或者是否基於顯然錯誤之事實而為遴選，進行相關審查與判斷。從本件台大校長遴選爭議過程中已揭露之相關訊息可知，本次遴選程序瑕疵可能存在以下幾點，包括蔡明興擔任遴選委員會應行使職務的迴避、管中閔教授兼職獨董身分資訊的揭露、管教授研討會論文的涉嫌抄襲、與管教授是否違反程序即已先行擔任兼職等。

直接跟本次遴選程序之遴選委員會組織合法性有關者，為前述蔡遴選委員會是否迴避而未迴避，或者雖不存在法定迴避事由，但至少也應在遴選過程中就是否自請迴避討論而有所決議的瑕疵有關；直接跟管教授遴選過程中之程序瑕疵有關者，自然是有關其獨董職務身分資訊的揭露。至於，涉及學術倫理的論文抄襲與違反應行程序的兼職偷跑，雖然也可能最終影響遴選結果，但終究因相關資訊在當時並沒有在遴選委員會做成決定時進來，難以推測最後結果是否因此而有影響。

對上述遴選委員會組織中蔡遴選委員會自請迴避或至少提出後經決議而自行或無庸迴避，與遴選過程中管教授未揭露有關兼職之相關資訊的程序瑕疵，是否因此等程序瑕疵之重大而影響到遴選決定的結果，根據台大遴選

會在今年初第五次會議記錄的記載是，倘若管教授揭露擔任獨董職務是否因此影響遴選結果，「非本會所能推論」為客觀事實的敘述，至於「亦難認定會有影響」則是遴選委員會主觀認定的結果。

## 應速決定通過與否

實際上，遴選組織與遴選過程的是否違法，必須由教育部作為主管機關，依據職權調查遴選過程的相關事實，所以也就當然應該發函給遴選委員會，以調查或詢問整個遴選過程並釐清事實，同時依據職權以決定上述程序之瑕疵，是否已經重大而到影響遴選的結果而做成決定。教育部不應該將整個遴選組織與程序之瑕疵是否重大違法的判斷，竟然交給受判斷對象的台大遴選委員會自己判斷，就算其認定自己合法或違法，又怎能拘束主管機關？教育部應本諸職權判斷才是。

身為台大專任教師同時也是參與本次校務會議的代表，衷心期望教育部可盡快本諸職權依據已經確定的事實而作成其決定，要不通過遴選結果而聘任校長，要不就撤銷遴選結果，使台大校長遴選程序盡快重來，這是我認為本次校務會議中唯一透露的積極訊息，就請教育部真的不要再拖延下去了。

蘋果日報  
A5版

# 管中閔案 教部：會議紀錄 公布後盡速處理



台灣大學24日上午召開臨時校務會議，討論校長遴選相關爭議。

【台北訊】台大校長遴選風波，台大召開校務會議，經表決「成立本校校長遴選爭議調查小組案」等5個提案全數擱置。教育部表示，待台大公布會議紀錄後，會盡速做後續處理。

教育部人事處長陳焜元受訪表示，「做適法性處理」必須有明確的事實和紀錄做依據，會等待台大公布校務會議的紀錄後，盡速去慎重瞭解、往下做必要的後續處理。

陳焜元也提到，近來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多有爭議，教育部已在檢視相關法規，未來將進行檢討和修正，包括校務會議與遴選會的權責、利益迴避與自律、資訊揭露等，都會廣泛地邀集學者專家，進行細緻的討論。

台大召開校務會議，有5個提案與校長遴選有關，包括「成立本校校長遴選爭議調查小組案」、「校務會議應僅依其權責檢討本次校長遴選過程並推動修訂本校遴選規章以致和衷共濟」、「應認定本次校長遴選程序因瑕疵而無效」、「建請本校遴選委員會及相關行政單位就遴選疑義提供資料及報告案」，以及「學術倫理委員會向校務會議報告管中閔教授發表論文似涉不當引用疑義案」。

校務會議代表經過討論，認為校長選舉過程若有問題，也需要在公布結果後再依法討論，因此主張不宜在選舉結果公布前有相關討論。經過逐一無記名表決，上述5案都遭到擱置。當初提案召開校務會議討論遴選爭議的學生代表童昱文等人，對5案全遭擱置感到遺憾，並呼籲教育部應負起適法性監督的責任。

台大校務會議負責議決校務重大事項，由行政主管、各學院代表、教師代表、研究人員代表、助教代表、職員代表、工友代表、學生代表等組成，總共有120席，上午10時正式開會有200人出席。依「大學法」第6條，遴選校長是「校長遴選委員會」的職責，會中也有多位代表認為法規上，校務會議不適合干涉校長遴選結果。

台灣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二月5日選出中央研究院士管中閔為新校長，原預計三月1日上任，後續傳出擔任企業獨立董事、論文案等爭議，至今教育部仍未發給管中閔正式聘書。

管中閔本月3日發出聲明，要求教育部在5月底前決定是否聘任。教育部次長林騰蛟則說，待台大召開校務會議後，就會參考會議結論，加上教育部掌握的相關資訊做評判，盡快「做適法性處理」。



校務會議紀錄今送教部

## 管中閔臉書抒懷 期待風波平靜

林志成／台北報導

台大校長當選人管中閔案雖風波不斷，但24日台大校務會議將所有「卡管」提案都擱置，之後就等教育部聘任了。管中閔昨心情顯得輕鬆，他在臉書分享作家張大春的「致中閔書」，並表示期待風波平靜後，再度和友人飲酒唱和。

台大主祕林達德表示，校方正整理校務會議資料，今天就會送教育部。教育部次長林騰蛟則說，收到台大送來的資料後，就會對管中閔人事案作適法性處理。

台大校長遴選委員會1月5日選

出管中閔為新校長後，爆發一連串「卡管」事件，在24日的台大校務會議中，所有「卡管」提案全部被擱置，預期教育部很快就會聘任他為台大校長。

管中閔昨在個人臉書分享作家張大春的「致中閔書」，他表示：「信中言最近之事，雖僅數語，但已嚴於斧鉞；更感謝老友信中最後一句的鼓勵之意。期待風波平靜後，能與大春和其他諸友再度飲酒唱和。」

「致中閔書」全文如下：

中閔足下：蘇子由上樞密韓太尉書有云：文者氣之所形，然文

不可以學而能；氣可以養而致。此言洽於君而得於我矣。

君不學文，而能以文會我；素養豪氣，而能率氣抗暴。致萬姓于趙高、秦檜之墀前，一睹權姦懦主之迹，猶引刀而成一快，豈讓豫、專、聶、荊諸輩哉？

近月暴人阻任事極微、亦至大。其微者，在去就所擇，不過一殘其聲譽、毀其榮蹟之上庠；序教泯滅，學術漫漶，烏可從頭收拾？而君亦無從收拾也！

其大者，則在教育部袞袞群公

，上乘執政之狡情，下迎奴民之竊喜，以君一人之出處，為彼一黨之利害。此佞人禍國之大端，而士君子與眾公民習焉不察、安之若素者矣！

昔韓文公有爭臣之論，以儆陽城大夫；蘇子由不赴商州以刺王安石之隱慝。蓋不識書，豈其得知今之行險僥倖之人，非絕天地而獨立者，亦趙高、秦檜之流亞而已。君之文、君之氣，視穀所及而發之，懸彼汗軀於青穹，君固已就此亂世之任矣！

中國時報  
A6  
版

MAR 26 2018

# 城市科大與義學院簽約 培育米其林主廚

【台北訊】米其林旋風席捲台灣，台北城市科技大學與ICIF義大利廚藝學院簽訂產學合作，每年將派5名學生到義大利實習，期盼打造台灣未來的米其林主廚。

根據城市科大提供的資訊，ICIF義大利廚藝學院是成立於1951年的非營利組織，由30家頂尖餐飲業者與義大利政府農業部門等官方單位合作成立，目的是推廣義大利廚藝和美酒專業知識。

由於有半官方色彩，ICIF義大利廚藝學院得以找到許多米其林等級的餐廳，作為配合實習地點。城市科大校長連信仲與義大利廚藝學院校長薩索(Pierino Sassone)簽署正式產學合作，今年就派5名餐管系、烘焙學程學生到義大利，與大師級廚師「貼身學習」。

薩索透過城市科大指出，從世界各地到ICIF學習的人，已有超過800人在餐飲事業嶄露頭角，城市科大是台灣第一所合作學校，希望未來透過合作，幫台灣培育更多傑出的餐飲菁英。

城市科大餐管系主任馬嘉(身寶)指出，參與實習的學生，到義大利後要先完成6週的課程訓練，包括料理、糕點類、冰淇淋類、葡萄酒等，隨後在當地餐廳展開約10個月的實習。她相信透過這項合作，能讓學生厚植實力，為工作履歷增加亮點。

# 台灣大攜手交大 培育千名科技教育師資

眾聲日報 9 版

【台北訊】「科技教育師培計畫」啟動，台灣大哥大基金會攜手交通大學號召各界響應，籌募新台幣2500萬元，未來一年將培育千名師資，紮根在地科技教育，獲台積電、聯發科、宏碁響應。

在人工智慧時代來臨，科技教育成為全球各國的「亮點」政策，台灣從明年108學年度起將12年國教新課綱的「科技領域資訊教育課程」列為中小學必修科目，於此同時，台灣卻也面臨大陸「惠台31項措施」強力挖角台灣人才。

為讓人才根留台灣，解決科技教育師資欠缺問題，台灣大哥大基金會攜手國立交通大學，首度以企業社會責任CSR結合大學社會責任USR資源，啟動「科技教育師培計畫」，號召社會各界響應，籌募新台幣2500萬元，在未來一年培育1000名師資，協助100所學校建置教學環境，向下紮根在地科技教育。

這項計劃已獲得台積電、聯發科和宏碁等大型企業、交大校友宣明智和成功大學等多個團隊的響應。台灣大哥大基金會董事長張善政表示，去年起前進偏鄉推動Courage Fun偏鄉玩程式，培訓企業志工到偏鄉小學擔任程式設計營隊的教學講師，並培育在地種子師資，輔導偏鄉學校老師具備自行授課的教學能力。這次台灣大基金會進一步攜手交大啟動「科技教育師培計畫」，讓台灣下一代從小建立科技素養，為台灣培養未來的科技生力軍。

國立交通大學校長張懋中表示，未來是AI、VR、物聯網及大數據創造新價值的時代，交大身負培育未來資訊科技人才的重任，因此交大號召業界好友共襄盛舉，立即獲得台積電、聯發科技及宏碁響應合作、同行致遠。

目前中小學普遍缺乏「科技領域資訊教育課程」專業師資，在明年度課程正式起跑前，將由國立交通大學組織相關資源，配合課綱規劃提供輔助教材，並結合國立成功大學及其他各校的協助，從今年暑假開始在各縣市開設師培課程，建立教師認證評估學分制度；北台灣由交大與新北市、新竹縣市率先合作，成大帶頭負責中南部與花東地區的師資訓練，並由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愛自造者學習協會協助配合，預計在一年內完成首批1000名師資培訓。

「科技教育師培計畫」將採用聯發科技的「Mini-物聯網開發平台，透過多種工具資源，如物聯網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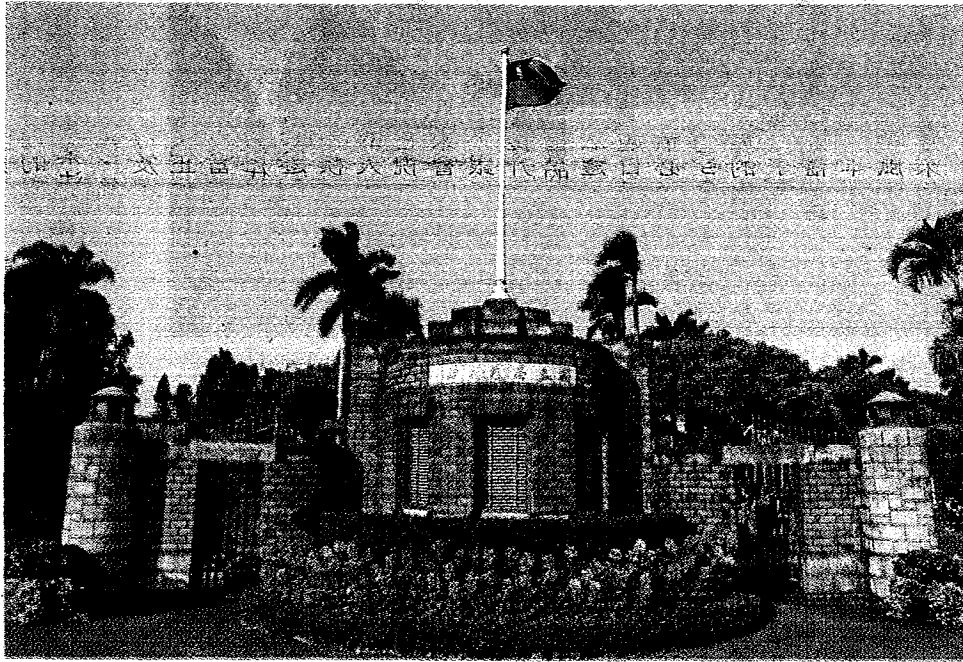


台灣大哥大基金會攜手國立交通大學啟動「科技教育師培計畫」，號召各界響應籌募新台幣2500萬元，未來一年將培育千名師資，紮根在地科技教育。台灣大哥大基金會董事長張善政（左4）、交通大學校長張懋中（右5）、宣捷生技董事長宣明智（右4）等人22日在台北出席記者會。

發套件、Mini、藍芽等開發平台。

這項計畫中的「教育平台開發小組」，也與交大半導體產業聯盟合作，結合國內廠商相關平台與教材及培訓團隊結合，發展適合國內教育體系的e-education platform。

# 台大校務會議速聘校長動議 人數不足未討論



【台北訊】台大校務會議討論管中閔案，會中與會代表季瑋珠提出臨時動議，希望尊重台大校長遴選委員會決定，建請教育部儘速聘任台大新校長，但卻因現場與會人數不足直接散會，並未討論。

台灣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二月五日選出中央研究院院士管中閔為新校長，原預訂三月一日上任，後續卻傳出擔任企業獨立董事、論文案、到中國大陸兼職等爭議，教育部至今未核定管中閔人事。

台大召開校務會議，會中與會代表季瑋珠提出臨時動議「尊重台大校長遴選委員會決定，建請教育部儘速聘任台大新校長」；與會代表官俊榮提出臨時動議「校務會議應推動檢討本次校長遴選所受政治力干擾並研擬維護自主之道」，現場學生代表疑似不滿臨時動議提案，要求現場清點在場代表人數。

在台大代理校長、主席郭大維同意下清點現場代表人數剛好過半為

87人，學生代表立刻要求重新清點一次，並離開會議現場，第二次清點人數僅剩83人，郭大維宣布下午5時因人數不足散會。

郭大維受訪表示，校務會議中，討論管中閔的5案討論案都被擱置的意思非常明確，校務會議認為不宜處理，請教育部依法行政。

# 靜宜英文系與美大學簽雙聯學制

記者陳金龍／沙鹿報導

靜宜大學英文系與美國德州以「英語教師培育」著名的達拉斯浸信會大學簽訂「雙聯學制」，未來英文系碩士班學生可在靜宜與達拉斯浸信會大學（DBU）研修學分，取得兩校雙聯碩士學位，協助有志投入英語教學的學生，陶成深厚全方位英語教學能力。

靜宜大學校長唐傳義與達拉斯浸信會大學副校長Randy Byers共同簽署「雙聯學制」協議書，唐傳義說，靜宜透過各種機制，增進學生國際競爭力，靜宜與DBU皆為教會學校，並致力推動國際教育，也對學生的學習品質及英語教育不遺餘力，目前針對英文系碩士生的「雙聯學制」，未來希望進行教師研究及各項計畫交流。

達拉斯浸信會大學副校長Randy Byers指出，與靜宜簽訂「雙聯學制」，學生第一年在靜宜、第二年到DBU就讀，即可取得兩校雙聯碩士學位，以提升英語教學競爭力。

靜宜大學英文系主任丁玟瑛指出，未來會借重DBU所規劃的高中生「暑期領袖營」，協助今年即將入學的新生，勾勒自我能力養成的願景；也希望成為DBU學生的海外實習地點，協助沙鹿地區國高中生國際化學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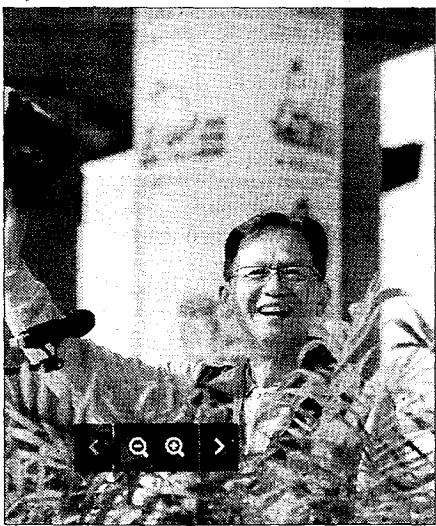
中華日報 86 版



→ 靜宜大學校長唐傳義（左三）與達拉斯浸信會大學副校長Randy Byers（右三）簽署「雙聯學制」協議書。（記者陳金龍攝）

# 雲科大運動會嗨翻天

## 熱門舞蹈、趣味競賽增添歡樂



雲科大第27屆全校師生運動會熱鬧登場，副校長蘇純繪主持運動員進場儀式。  
(記者劉春生攝)

【記者劉春生／雲林報導】雲林科技大學第廿七屆全校師生運動會日前上午八時舉行，由該校副校長蘇純繪主持運動員進場儀式，並有校友回娘家共襄盛舉。活動當日運動員進場儀式——學校行政聯隊、工程學院系所、管理學院系所、設計學院系所、人文科學學院系所、未來學院系所等師生團隊依序進場，並由熱門舞蹈社及FUNKY舞蹈社的精彩表演為

台灣新生報 14 版

運動會揭開序幕。

競賽項目分為學生組、教職員工組，比賽項目包括徑賽、田賽、團體大隊接力、主管競走、團體(趣味)競賽等。該校運動會除了傳統運動比賽項目外，在趣味競賽中引進「命運輪轉盤」、「雷霆戰鼓」及「螺絲工具人」等新穎的競賽項目，為該校運動會增添不少歡樂。

運動會當日下午二時在田徑場舉辦學生男、女拔河決賽及學生男、女生組大隊接力賽；參賽學生於接力賽決賽中全力以赴，現場熱血與緊張的氣氛，將賽會帶到最高潮。本次運動會於下午四時圓滿閉幕。

教育部杯葛台大校長當選人管中閔的就任案逾兩個月，經過台大臨時校務會議的決議，以絕對多數否決了推翻管中閔當選有效的企圖。台大沒有跟隨教育部的政治魔棒起舞，顯示這個學校多數人神智清明，脊梁也沒有彎曲。當代理校長郭大維說出「那就請教育部依法行政」時，其實也是對坐視官僚踐踏大學自主的蔡政府的一記當頭棒喝，這齣醜陋的大戲應盡速落幕。

首先，我們要向台大拒斥政治黑手伸入校園的態度致敬。這次校務會議的決定，不僅維護了學術尊嚴，表現了大學自主的精神，更幫助社會抵擋了一波政治黑浪的侵襲。觀察會中企圖干擾管中閔就任的五項提案的表決結果，同意攔置的人數皆多過反對者兩倍

以上，這不僅表達了台大師生的主流意見，也相當程度反映了社會大眾認知的公理。民進黨再怎麼野蠻，再怎麼強取豪奪，也不能對台大選出的校長偷天換日。

在漫天的政治煙硝中，台大的決定其實並不容易，在長達八小時的拔河過程中，正反雙方的角力劍拔弩張。其中最耐人尋味的是，在校務會議上的五項「卡管」提案中，竟有四案是由學生代表提出；在幾次程序爭議中，學生代表也扮演了主要角色。這種場景，是反映大學的治理已淪落到反客為主的地步？或者是那些「反管」的教授只能躲在學生背後扮演藏鏡人？

教育部這次杯葛管中閔的任命案，最可鄙之處是，不僅濫用教育部的行政權，更不斷

配合綠營的政治運作擴大紛擾，置台大的形象與大學自主的理念於不顧。根據《大學法》第九條的規定，公立大學之新任校長經公開遴選後，由學校呈報教育部「聘任之」。亦即，教育部只能進行形式上的聘任，而沒有實質審核或裁量的權力，應以「遴選委員會」的決定為依歸。但教育部長潘文忠的作法，不僅擅自違法擴權，甚至引進政治勢力與之唱和；這種混淆是非、踐踏學術的教育部長，還有資格領導教育嗎？

再看，圍繞在管中閔身上的三項疑議，包括擔任企業董事、論文抄襲及在中國大陸大學任教，兩個多月來，經過台大、中研院、暨大、廈大等相關機構反覆調查，疑義早已澄清，蔡政府卻佯裝未聞而繼續攪動渾水。例如，該論文分明是學生引述指導教授資料，教育部卻顛倒黑白。再如，管中閔有無在廈大任教，政府只要調查出入境紀錄即可分曉，但教育部卻讓「反管」人士拿著網站文宣大作文章。教育部八度發文台大，真是為釐清疑點嗎？或者只想讓子彈飛？

這樁學術爭議攪擾台大及台灣社會逾兩個多月，蔡英文總統卻裝作視而不見，任其惡化。更令人遺憾的是，賴清德更在內閣改組時百般慰留潘文忠，以示他對反管案的默許。這樣的政府，對解決台灣發展困境一籌莫展，卻縱容行政機關濫權踐踏校園、羞辱學術，豈配得上「民主進步」四字？

同樣令人憂心的，是大學校園的「學術染色」，已導致社會價值的是非混淆。即使在威權年代，台灣學術界總是不乏敢於「犯顏」之學者，堅持是非，對權勢不假辭色，以一言九鼎引領輿意公論。而如今，由於政治氣氛日益濁劣，直言者往往因遭圍剿抹黑而逐漸噤聲；相對的，與政治力量掛鉤者則不斷坐大，甘為其鷹犬。從這次台大大校內反管、挺管的角力看，已經出動了「學生部隊」，即可知政治介入校園已到何種地步。這對比民進黨當初口口聲聲「黨政軍退出校園」，已是倒退無下限。

不要小看台大這次臨時校務會議的決定，這不僅是阻擋政治污染校園的一次成功反擊，也是對蔡政府的一記當頭棒喝，要求它回到「依法行政」的軌道。管中閔的校長任命案如果最後被教育部「吃案」，那將堪稱是「三一九事件」的校園版。

MAR 26 2018

# 教長談大學校長遴選與兼職兼課等爭議

# 潘文忠：維護國安 赴中兼職小心觸法



記者黃以敬、林曉雲、吳柏軒／專訪

台大等多所大學爆出校長遴選爭議，更引發大學自治與法律規範的分際爭議，教育部長潘文忠強調，大學法規定，大學是在法律規定範圍內享有自治權，不能無限上綱或逾法，而教育部不只對遴選結果有聘任準否權，對程序也須作適法性監督；對於大學教授到中國兼職或研究，教育及兩岸法規則都有限制，科學基本法則對國家投資的研究有智財權規範，須小心觸法，這不僅是為國家安全及發展，也是對研究者個人保障，避免被短期誘因吸引而導致研究心血被掠奪。

對於台灣高教藍圖，潘文忠則指出，相對於過去補助十二所頂尖大學競逐國際，未來傾向用特色領域研究中心去打國際盃；在基礎高教，則要確保學生受教品質，未來不只私校會退場轉型，公立大學也可會被停招、減招，最重要是教學品質，不會再重研究而輕教學。

## 校長遴選 教部有責適法性監督

問：大學校長遴選爭議不斷，尤其台大校長遴選涉及揭露不全、未利益迴避爭議，還有人遭舉證違規兼職；大學高喊大學自治，但與教育法規如何兩全？

答：須先釐清，大學當然享有學術自主及自治權，但大學法第一條就開宗明義揭示，「大學在法律規定範圍內，享有自治權。」大學應是在法律範圍內去訂出自治條文及運作，不能無限上綱，更不能逾法。

以大學校長遴選為例，遴選作業是大學可自訂規則的自治事項，因此陽明大學訂出遴選委員會為主的一階遴選，台大則訂出台大校務會議同意投票及遴選委員會遴選的二階段遴選；但這些自治規則及參選人選不能逾越或違背國立大學校長遴選辦法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等法律。

而除了大學法賦予教育部對大學校長的聘任準否權，教育部身為主管機關，也須對遴選過程作適法性監督，不只是遴選結果，還包括要確認大學的自治規章不能違背法律，也要確認執行程序與辦理是否符合法律規範。作出這個釐清，大學自治和教育部的適法監督，就沒有抵觸問題。教育部適法性監督不是針對個人或學校，而是希望大學自治也要合法合理。

陽明是一階段遴選，引發爭議的校長資格問題因此由遴委會釐清，而遴委會達成共識且依據的是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一〇二年函釋原則，教育部因此通過聘任。

台大校長遴選則是兩階段，必須通過校務會議同意門檻才能進遴委會遴選；而對於遴選爭議，教育部就須對兩階段程序都要求釐清。但對於訊息未公開等問題，遴委會討論後表示無法推論或認定對遴選結果有無影響，又無法解釋校務會議投票是否有影響，因此這些都須再釐清，校務會議也須看討論結果再論。

## 違法兼職 大學須調查、教部監督

問：台大校長遴選的人選也被檢舉涉及違規兼職的適格性問題，也會影響遴選案？

答：人選的適格性當然是重要問題，大學教授的兼職兼課不能違反各大學的自治規範，更不能逾越法規，例如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等，公立大學專職教授就是不能在中國的大學兼職或專職。

大學教授被檢舉的行為樣態，大學責無旁貸必須調查釐清，且要向社會揭露。因此教育部先依權責請大學釐清，而後會再監督檢視處理結果是否符合自治規則及法律，如有抵觸法律，就不在自治範圍。

問：如何改變亂象與減少爭議，修改大學法？

答：大學校長遴選的參選人資格審查、資訊揭露、利益迴避問題及分際都必須更明定，其中涉及大學法、遴選委員



會運作辦法等，教育部已組成專案小組廣徵意見進行討論，將分階段修法。預計將先修訂遴委會運作辦法，例如遴委會對參選人資格未必能深入審查，未來應另設對人事法規熟的資格審查小組等。

### 參與中國官方計畫 須跨部會審查

問：大學校長遴選爭議如是高教內憂，中國對台方案搶人搶研究則是外患，教育部如何評估影響？

答：對台措施有六項與科教相關，中國確想要爭取台灣人才，且想要用便捷方式就獲得研發成果，因此不能說是一惠台，其實是對中國才有利。教育部對國際學術交流是鼓勵，但中國如果是要搶人甚或統戰，就應審慎看待。

據了解，在大學服務的學者們，到一個階段，例如退休或離職，再去中國發展，仍以個案為多。不是台灣所有人才都不見了，不必過於恐慌。只是必須更重視，要把台灣的環境及發展可能性更強化，是大學和政府的責任。

對人，政府對於教授到中國兼職本就有各種法律規範；對於研究，目前科技基本法及科研法規，對於國家投資的研發和智慧財產也有規範，應屬國家所有，歸屬和應用也是。這非對單一個人或僅針對中國，而是為確保國家安全及發展。

中國目前提出較多的還有要招攬我方人士去參與中國的官方性質計畫，相關合作申請，主管機關就須審核，且會與陸委會、經濟部、科技部等專業權責部會去做跨部會審慎審查。

依據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卅三條之一，國人到中國地區黨務、軍事、行政或具政治性機關、團體之職務或為成員，都須經主管機關審核。公立大學人員作學術和交流，兩岸須有書約，要教育部審查，個人參與官方屬性研究或計畫，則須視專業領域作跨部會審查。

### 中國誘因攬才 我砸資源留人

問：政院提出「壯大台灣、無畏挑戰」，教育部的具體策略及措施？

答：面對中國及國際競爭，台灣一直有留才和攬才資源做法，希望廣泛拔擢國內外人才，尤其今年一〇七年就有諸多政策和資源正式啟動。

一是在深耕計畫，成立六十五個特色領域研究中心，有五億六千多萬元支持大學研究延攬青年人才，應可網羅六百到八百人以上人員。此外，科技部和教育部合作推動哥倫布計畫、五加二重點計畫等也加強攬人，估計可招一千人。

更重要的是，教育部更擴大推動大學彈性薪資改變，過往教授薪資差異太小，因此今年起編列廿億費用支持學校加大優秀教師的薪資差異，甚至可以年薪加一倍。面對中國或國際會以短期厚利誘因針對特定傑出人才，教育部更另加三億，額外支持大學留住及網羅頂尖人才。估計整體可讓大學有一萬名學員人才獲不同程度的加薪，而且不只有資深教授，一定比例必須是青年學者。

還有三億，補助大學可聘玉山學者等

一百位國內外頂尖學者，三年有機會達五百位。具相當聲望者，年薪可五百萬及一百五十萬研究經費作配套，年輕學者則外加一百五十萬年薪及一百五十萬研究經費，都是要強化國際攬才。

必須強調，台灣在學術自由基礎上及研究創意有相當好的基礎，對研究者是非常好的養分，教授可自由講學，有比極權國家更好的環境，希望學者可了解這種學術自由的珍貴性。

### 5年高教深耕發展特色打國際盃

問：教育部提出五年八百五十億的高教深耕計畫，更希望建構如何的高教藍圖？

答：面對社會變遷，產業發展及國際競爭，教育必須更重視青年學生須具備素養及能力去面對未來，大學教育須更以學生作主體，也要改變過去大學同質化高、資源分配M型化、重研究輕教學等問題。因此高教深耕計畫，以教學創新為主軸，要大學特色發展，高教資源公共化，善盡社會責任，讓大學自己去討論訂出五年發展中長程計畫，走出獨特性。

較前端的國際競爭上，尖端研究傾向以特色研究中心取代學校。過去頂大計畫鼓勵十二所頂大，教育部做盤整，全校型評估只有四校，轉而鼓勵大學發展六十五個特色領域研究中心，例如中興大學在農業是強項，台大也有七個特色研究中心，不必再依附於學校經費，可更獨立發展。大學可善用強項去打國際盃。但大學也須被課責，自己提的校務計畫及特色發展，未來三至五年後，也須自己去向社會說明成果。

### 基礎高教確保學生受教品質

問：大學數量過多，以前喊要大學退場？深耕補助卻又校校皆補助，學校退場會放慢？會對公、私立四六比作結構性變革？

答：對於基礎型高教，深耕兩成經費用來補助各校，目前在學學生須確保受教品質。而不良學校退場問題是必須要面對的，但不只看招生率、學生數，更必須以教學品質為依據；有問題學校就會專案輔導，更高密度監管，「私立大專退場及轉型條例」已在修法，以前大多要求學校「減招」，未來在定期限就會要求「停招」，加速退場或轉型。

### 教學品質不佳 公校也會退場

而且，未來不只私校會停招或退場，公立大學系所教學不好，也會面臨停招或退場。

但教育部也會考量「高教公共化」及「區域性需求」，通常須退場的學校多在偏鄉，但必須維持學生就近入學及地方發展，教育部會針對地方需求而考慮接管私校、推動公益化。

例如花蓮台灣觀光學院有公益董事，要維持當地產業發展及學生就學機會，發展計畫強調公益性，公共性更高。但這些私校校產都必須信託，不會因為一個財團進來把校產化為私有，左手換到右手。